

# 航 道 通 告

粤穗航道告〔2018〕12号

---

## 广东省广州航道事务中心关于广州市北部水厂 一期工程——厂区（含原水管、河涌改造） 工程施工的通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广州市北部水厂一期工程——厂区（含原水管、河涌改造）工程即将施工，为保障航道畅通和通航安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- 一、施工日期：2018年11月22日至2018年12月30日。
- 二、施工地点：白坭水道广和大桥下游2.2公里河段左岸。
- 三、施工内容：溢流管施工。
- 四、临时助航标志：

### （一）临时航标概位

1. 在施工区域上、下游150米处，航道左侧各设置左侧浮标1座，合计2座侧面浮标。

2. 在施工区域上、下游200米处，航道左侧各设置1座施工警示标志，合计2座施工警示标志。

(二) 航标名称和灯质

1. 左侧浮标采用HF1.5米黑色浮鼓，夜间发绿色单闪灯光，闪光周期（0.5+3.5）秒。

2. 施工警示标志：采用4m×3m黄底黑字黑色边框标牌，标杆颜色为黑白相间，标牌正面显示“前方施工注意安全”字样，夜间不发光。

五、注意事项：

(一) 请航经该航段的船舶慢驶通过，加强瞭望，严禁会船追越，以策安全。

(二) 工程提前或延后竣工、临时助航标志随工程施工结束而撤销，不再另行发布通告。

以上各节，请互知照。

广东省广州航道事务中心  
2018年11月21日



**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**

---

抄送：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，广东省广州航道事务中心城区航标与测绘所。

---

广东省广州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18年 11月 21日印发

---